

核釋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除濕機商品檢驗標準之相關規定

發文機關：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發文字號：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12.12.20. 經標檢政字第11220206050號令

發文日期：民國112年12月20日

有關本局應施檢驗「除濕機」商品之檢驗標準CNS 12492第5.8節，能源效率應符合能源主管機關之規定，自一百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經濟部一百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經能字第一一二五八〇二四八五〇號公告修正「除濕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與能源效率分級標示事項、方法及檢查方式」之版本。